关于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增补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0 东方 01 债券代码: 163110.SH

20 东方 02 163604.SH

21 东方 01 175914.SH

21 东方 02 188936.SH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4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 1、债券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 2、简称: 20东方01
 - 3、代码: 163110.SH
 - 4、起息日期: 2020-01-14
 - 5、到期日期: 2023-01-14
 - 6、债券余额: 10.00亿元
 - 7、利率: 3.63%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
- (二)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 1、债券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 2、简称: 20东方02
 - 3、代码: 163604.SH
 - 4、起息日期: 2020-06-11

- 5、到期日期: 2025-06-11
- 6、债券余额: 5.00亿元
- 7、利率: 3.40%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在存续期第三年末,发行人具有调整本期债券最后2年的票面利率的权利,投资者具有回售选择权。
 -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
- (三)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 1、债券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 2、简称: 21东方01
 - 3、代码: 175914.SH
 - 4、起息日期: 2021-03-29
 - 5、到期日期: 2024-03-29
 - 6、债券余额: 10.00亿元
 - 7、利率: 3.90%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

(四)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 1、债券名称: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 2、简称: 21东方02
 - 3、代码: 188936.SH
 - 4、起息日期: 2021-11-15
 - 5、到期日期: 2024-11-15
 - 6、债券余额: 10.00亿元
 - 7、利率: 3.40%
- 8、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尚未到付息期

二、 重大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获悉发行人董事、监事发生增补,具体情况如下:

(一) 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余冬筠,女,1980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6年4月参加工作,先后就职于浙江理工大学、中信银行杭州分行、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兼任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栋健, 男, 1989年4月出生, 汉族,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参加工作, 先后就职于嘉兴农业银行、桐乡市地税局、桐乡市财政局, 并于2018

年挂职于四川省黑水县财政局。现任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乌镇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孙勇, 男, 1976年12月出生, 汉族, 中共党员, 硕士学位。1998年9月参加工作, 先后就职于富阳市财政地税局、富阳市地方税务局、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投融资管理办公室、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历任科长、分局局长、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魏飙,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南京军区舟嵊要塞区战士,南京军区海防第十三团排长、副连长、指导员,浙江省舟山警备区政治部干事,浙江省军区政治部纪检处干事,杭州预备役高炮团政治处主任,平湖市委常委、平湖市人武部党委书记、政治委员,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现任控股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因工作原因, 林平先生、裘一平先生、余艳梅女士申请辞去发行人董事职务, 徐得均先生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三)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依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余冬筠女士为董事候选人;桐乡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推荐金栋健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孙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经发行人提名委员会审核,发行人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董事会提名余冬筠女士、金栋健先生、孙勇先生作为发行人九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依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推 荐魏飙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经发行人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 人监事会提名魏飙先生作为发行人九届监事会新任监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审 议。

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余冬筠女士、 金栋健先生、孙勇先生为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以及关于选举魏飙先生为九届 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0东方01、20东方02、21东方01、21东方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增补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622年11月4日